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601886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JANGHO

二〇一一年八月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
五、 董事会报告.....	5
六、 重要事项.....	7
七、 财务会计报告.....	10
八、 备查文件目录.....	92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刘飞宇

公司负责人刘载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飞宇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江河幕墙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Beijing Jangho Curtain Wall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Jangho
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载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中岳	王鹏
联系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电话	010-60411166	010-60411166
传真	010-60411666	010-60411666
电子信箱	liuzhongyue@janghogroup.com	wangpeng@janghogroup.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牛汇北五街 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1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janghogroup.com
电子信箱	ir@janghogroup.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河幕墙	601886	-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5,240,538,308.94	5,132,037,712.64	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820,890,198.53	1,682,438,530.30	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05	3.74	8.23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160,686,101.01	134,307,825.33	19.64
利润总额	161,632,897.73	135,403,954.94	1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900,778.12	117,258,724.31	1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303,324.96	116,319,840.41	1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1	0.26	18.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0.26	17.1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1	0.26	1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3	8.19	减少 3.19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683,505.24	-333,276,336.60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	-0.74	不适用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7,859.83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0,336.25	当期新增政府补助及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额合计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9,411.60	计提诉讼损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77,898.68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6,268.10	
所得税影响额	-533,393.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151.31	
合计	2,597,453.16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 户		
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7	157,822,600	-	157,822,600	无
刘载望	境内自然人	31.52	141,843,200	-	141,843,200	无
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5	78,068,800	-	141,843,200	无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	其他	8.89	40,000,000	-	40,000,000	无
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12,000,000	-	12,000,000	无
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7	12,000,000	-	12,000,000	无
赵美林	境内自然人	1.02	4,581,500	-	4,581,500	无
王 飞	境内自然人	0.62	2,805,000	-	2,805,000	无
王德虎	境内自然人	0.19	878,900	-	878,900	无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8号”文件核准，2011年8月9日

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1,000万股，发行价格20.00元/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1]35号”文件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发行的88,000万股于2011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6000万股。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为45,000万股，无流通股股东。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五、 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尽管上半年国内银根紧缩，海外局部国家经济复苏迟缓，但是伴随着国内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东南亚、澳洲、北美及新兴国家等海外市场持续向好，中东地区局势渐趋稳定，公司努力践行“效率倍增”的年度主题，在大力开拓国内外市场业务的同时，积极推进技术创新，加强管理变革，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公司总体经营发展态势保持平稳，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1、报告期内公司承接订单 53 亿元左右，较上年同期增长 3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07,421,057.19 元，同比增长 18.37%。实现利润总额 161,632,897.73 元，同比增长 19.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900,778.12，同比增长 18.46%。

2、报告期内公司在国内市场上加快向二、三线城市延伸，市场开拓重心逐步下移，相继在哈尔滨、湖北、山西等地区设立分公司，开拓相关市场；在保持北京、天津、上海、广州、重庆等一线城市优势的同时，连续在厦门、昆明、呼和浩特、南昌、贵阳等二、三线城市中标项目。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在保持新加坡、阿联酋、沙特、加拿大等优势市场的同时，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并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澳大利亚、智利、印度等市场有所斩获。报告期公司成功中标上海中心内幕墙、厦门海峡交流中心二期、新加坡

国家艺术馆等国内外地标工程。

3、报告期内公司各工程项目进展顺利，其中澳门银河度假酒店项目顺利完工，广州利通中心、新加坡 CCRC、迪拜无限塔等重点项目施工进展顺利。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强化项目的精细化管理，注重质量安全过程管理。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管理理念，践行安全生产首位机制，推行安全责任制，形成安全管理长效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建筑工程鲁班奖 1 项，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两项。

4、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技术研发的自主创新投入力度，加大技术投入，搭建起了高于行业标准的企业技术平台。2011 年 6 月，公司荣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公布的全国首批 55 家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为目前行业内唯一一家获得该评定的企业，体现了公司在技术持续创新能力、自主品牌影响力、科研成果转化能力、创新发展和文化等方面的成果得到了高度认可和肯定。报告期内公司的光伏建筑一体化获得北京市工程实验室的认定。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装修装饰业	2,406,588,545.97	1,859,553,495.87	22.73	18.35	20.24	减少 5.07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幕墙系统	2,406,588,545.97	1,859,553,495.87	22.73	18.35	20.24	减少 5.0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国大陆	1,598,076,501.84	25.92
海外(包括中国港澳)	808,512,044.13	5.78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起了规范化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各项规范制度。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科学决策，依法经营，规范管理，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任何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功能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加强拟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事项》对于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情况进行了自查，并通过了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的辅导验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 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后勤业务服务	实际成本（不含营业税等）加 8% 管理费		13,294,967.50	100	每月结算一次		/

2008年6月2日本公司与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由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食堂、安保、维修、宿舍管理等后勤业务服务，服务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五年。公司委托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生活后勤保障服务，以保障公司集中精力做好主营业务，并经公司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可以预见的将来，该等关联交易行为仍将持续发生。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5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5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5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50,000,000.00

3、 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 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 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 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 否

1) 是否已启动： 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无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挂牌上市，报告期内无信息披露事宜。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03,256,148.33	1,063,877,616.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795,527.55	
应收票据	六、3	11,800,000.00	2,043,653.00
应收账款	六、4	2,184,500,232.54	2,086,955,131.81
预付款项	六、6	104,815,073.55	74,503,506.5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5	183,984,979.93	138,498,056.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1,531,552,411.06	1,069,254,053.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386,031.99
流动资产合计		4,521,704,372.96	4,435,518,050.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437,028,324.63	376,516,145.89
在建工程	六、10	31,205,510.66	66,556,328.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201,929,166.8	203,954,16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2	2,369,224.65	2,668,69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3	46,301,709.22	46,824,332.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8,833,935.98	696,519,661.86
资产总计		5,240,538,308.94	5,132,037,712.64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695,336,381.84	52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642,450,592.52	619,150,744.45
应付账款	六、17	1,243,491,570.70	1,394,052,665.03
预收款项	六、18	758,340,892.70	751,397,424.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38,136,270.92	69,162,884.78
应交税费	六、20	-5,200,534.30	9,971,682.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1	9,982,447.03	18,116,366.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82,537,621.41	3,409,851,766.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六、23	158,070.00	68,65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3	1,580,521.40	4,011,554.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24	35,383,108.75	36,640,44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121,700.15	40,720,657.61
负债合计		3,419,659,321.56	3,450,572,42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25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6	361,090,774.49	361,090,774.4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六、28		
盈余公积	六、27	91,096,286.68	91,096,286.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9	920,978,756.67	782,077,978.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75,619.31	-1,826,509.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0,890,198.53	1,682,438,530.30
少数股东权益		-11,211.15	-973,242.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20,878,987.38	1,681,465,288.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40,538,308.94	5,132,037,712.64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5,173,906.83	863,490,315.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95,527.55	
应收票据		11,800,000.00	2,043,653.00
应收账款	十三、1	2,027,693,929.32	1,955,607,872.82
预付款项		82,647,992.20	37,919,365.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384,682,379.26	259,110,179.26
存货		1,049,669,668.31	717,621,162.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53,463,403.47	3,835,792,548.9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254,391,016.55	253,053,296.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702,845.60	179,446,072.51
在建工程		29,211,220.00	1,248,157.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2,247,167.51	133,388,962.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99,812.39	43,604,533.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5,252,062.05	610,741,021.98
资产总计		4,588,715,465.52	4,446,533,570.89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8,000,000.00	45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7,067,927.54	321,927,854.06
应付账款		818,092,303.98	942,554,120.28
预收款项		713,232,181.55	708,260,109.18
应付职工薪酬		23,068,689.88	34,611,363.38
应交税费		-34,511,215.83	162,714.4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356,858.63	298,264,75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28,306,745.75	2,763,780,91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58,070.00	68,65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004,000.00	27,105,7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162,070.00	27,174,408.40
负债合计		2,854,468,815.75	2,790,955,320.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资本公积		361,087,520.95	361,087,520.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096,286.68	91,096,286.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0,760,379.24	752,860,330.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02,462.90	534,11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4,246,649.77	1,655,578,25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88,715,465.52	4,446,533,570.89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30	2,407,421,057.19	2,033,783,236.92
二、营业总成本		2,248,812,854.87	1,899,475,411.59
其中：营业成本	六、30	1,860,379,582.64	1,547,417,550.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1	18,085,794.81	19,465,365.97
销售费用	六、32	70,121,719.74	68,502,376.91
管理费用	六、33	232,145,052.49	211,944,001.14
财务费用	六、34	27,898,308.99	12,327,160.40
资产减值损失	六、35	40,182,396.20	39,818,956.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1,695,527.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382,371.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686,101.01	134,307,825.33
加：营业外收入	六、38	3,195,691.13	2,299,304.13
减：营业外支出	六、39	2,248,894.41	1,203,174.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632,897.73	135,403,954.94
减：所得税费用	六、40	21,808,533.59	19,971,79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824,364.14	115,432,162.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8,900,778.12	117,258,724.31
少数股东损益		923,586.02	-1,826,561.8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41	0.31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41	0.31	0.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六、42	-410,664.83	-67,994.80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9,413,699.31	115,364,16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8,451,668.23	117,201,152.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2,031.08	-1,836,984.96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2,142,841,386.33	1,936,727,125.19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775,464,917.60	1,563,651,403.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98,412.23	19,031,293.64
销售费用		60,973,400.83	62,779,789.09
管理费用		130,941,698.02	116,836,628.77
财务费用		30,787,236.15	11,010,210.88
资产减值损失		42,366,332.31	40,387,802.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5,527.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382,371.13	17,024,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987,287.87	140,053,996.58
加：营业外收入		1,681,916.03	756,719.83
减：营业外支出		797,915.90	1,141,818.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871,288.00	139,668,898.28
减：所得税费用		10,971,238.92	18,667,253.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900,049.08	121,001,645.0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768,350.65	57,174.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668,399.73	121,058,819.71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2,601,346.76	1,987,611,331.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60,572.00	1,572,009.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485,232.34	10,282,5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0,747,151.10	1,999,465,841.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9,267,561.09	1,896,577,495.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360,221.56	172,038,467.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456,868.86	58,053,837.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59,346,004.83	206,072,376.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7,430,656.34	2,332,742,17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683,505.24	-333,276,336.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2,371.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812.00	581,949.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2,035,635.67	1,051,328.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4,818.80	1,633,278.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319,086.80	48,442,709.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19,086.80	48,442,70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24,268.00	-46,809,431.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7,873,806.31	2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7,873,806.31	2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522,500.00	24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66,491.51	6,952,000.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6,128,332.96	20,696,047.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060,658.55	269,648,04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13,147.76	-39,648,047.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5,902.99	-180,693.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528,722.49	-419,914,50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6,269,537.41	510,902,472.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740,814.92	90,987,964.21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8,862,003.27	1,868,609,759.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19,217.47	1,572,009.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43.49	302,5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4,908,264.23	1,870,484,269.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8,769,899.78	1,709,231,000.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857,899.92	111,351,275.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90,202.92	53,081,45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42,166.60	360,914,38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6,260,169.22	2,234,578,11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三、6	-491,351,904.99	-364,093,840.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2,371.13	47,662,808.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8,080.49	837,479.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0,451.62	48,500,28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33,884.62	13,442,214.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7,72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71,604.62	15,442,21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41,153.00	33,058,072.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0	2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0.00	2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0	22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49,008.14	5,786,334.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703.49	27,303,53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338,711.63	255,089,87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61,288.37	-35,089,870.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0,070.46	57,174.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241,699.16	-366,068,46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7,275,843.33	423,373,077.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034,144.17	57,304,613.89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361,090,774.49			91,096,286.68		782,077,978.55	-1,826,509.42	-973,242.23	1,681,465,288.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361,090,774.49			91,096,286.68		782,077,978.55	-1,826,509.42	-973,242.23	1,681,465,288.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900,778.12	-449,109.89	962,031.08	139,413,699.31
（一）净利润							138,900,778.12		923,586.02	139,824,364.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449,109.89	38,445.06	-410,664.8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8,900,778.12	-449,109.89	962,031.08	139,413,699.3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358,660.86						10,358,660.86
2. 本期使用				10,358,660.86						10,358,660.86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361,090,774.49			91,096,286.68		920,978,756.67	-2,275,619.31	-11,211.15	1,820,878,987.38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360,921,694.41			58,471,924.48		505,535,302.04	-1,794,432.49	1,922,634.82	1,375,057,123.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360,921,694.41			58,471,924.48		505,535,302.04	-1,794,432.49	1,922,634.82	1,375,057,12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7,258,724.31	-57,571.71	-1,836,984.96	115,364,167.64
（一）净利润							117,258,724.31		-1,826,561.87	115,432,162.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57,571.71	-10,423.09	-67,994.8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7,258,724.31	-57,571.71	-1,836,984.96	115,364,167.6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055,789.39						9,055,789.39
2. 本期使用				9,055,789.39						9,055,789.39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360,921,694.41			58,471,924.48		622,794,026.35	-1,852,004.20	85,649.86	1,490,421,290.90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361,087,520.95			91,096,286.68		752,860,330.16	534,112.25	1,655,578,25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361,087,520.95			91,096,286.68		752,860,330.16	534,112.25	1,655,578,25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900,049.08	768,350.65	78,668,399.73
（一）净利润							77,900,049.08		77,900,049.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768,350.65	768,350.65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900,049.08	768,350.65	78,668,399.7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358,660.86					10,358,660.86
2. 本期使用				10,358,660.86					10,358,660.86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361,087,520.95			91,096,286.68		830,760,379.24	1,302,462.90	1,734,246,649.77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360,918,440.87			58,471,924.48		459,241,070.35	66,486.30	1,328,697,92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0,000,000.00	360,918,440.87			58,471,924.48		459,241,070.35	66,486.30	1,328,697,922.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001,645.08	57,174.63	121,058,819.71
（一）净利润							121,001,645.08		121,001,645.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57,174.63	57,174.6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1,001,645.08	57,174.63	121,058,819.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055,789.39					9,055,789.39
2. 本期使用				9,055,789.39					9,055,789.39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0	360,918,440.87			58,471,924.48		580,242,715.43	123,660.93	1,449,756,741.71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飞宇

(二)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1,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21,000 万股。

本公司前身为北京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2 月 4 日，初始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其中：刘载望出资 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富仁珠出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源”）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该出资业经北京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方会验字（99）第 042 号验资报告。

2004 年 7 月 22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注册资本 4,000 万元，由江河源于 2004 年 7 月 26 日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

2004 年 9 月 16 日，江河源与刘载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公司的 4,000 万股股权转让给刘载望。

2005 年 1 月 21 日，刘载望与江河源、富仁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80 万元、720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江河源和富仁珠。

200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江河源于 2005 年 10 月 17 日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000 万元。

2005 年 10 月 28 日，江河源与刘载望、富仁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公司的 2,400 万元、540 万元股权分别转让给刘载望和富仁珠。

2006 年 10 月 1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由江河源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该出资业经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中鼎内验字[2006]第 076 号验资报告。

2006 年 11 月 10 日，富仁珠与刘载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公司的 1,440 万元股权转让给刘载望。

2007 年 1 月 29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新增注册资本 4,000 万元，由江河源于 2007 年 1 月 29 日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4,000 万元。该出资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普验字[2007]0104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1 月 29 日，刘载望与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汇众”）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的 2,783.20 万元股权转让给江河汇众。股权变更后，江河源持有公司 6,16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44.00%，刘载望持有公司 5,056.8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36.12%，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2,783.20 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 19.88%。

2007 年 4 月 16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以 2007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253,553,406.82 元按 1: 0.828 比例折成股本 2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未折股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后，江河源持有公司 9,240.00 万股，持股比例 44.00%，刘载望持有公司 7,585.20 万股，持股比例 36.12%，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4,174.80 万股，持股比例 19.88%。该出资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普验字[2007]0460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9 月 15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新增注册资本 442 万元，由赵美林、王飞、王德虎等三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21,442 万元，该出资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普验字[2007]0766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江河源持有公司 9,240.00 万股，持股比例 43.09%，刘载望持有公司 7,585.20 万股，持股比例 35.38%，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4,174.80 万股，持股比例 19.47%，赵美林持有公司 245.00 万股，持股比例 1.14%，王飞持有公司 150.00 万股，持股比例 0.70%，王德虎持有公司 47.00 万股，持股比例 0.22%。

2007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方案》，公司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 21,44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5 股，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2 股，送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1,442 万元变更为 40,096.54 万元。该出资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普验字[2007]0806 号验资报告。

2008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增加注册资本 2,400 万元，由北京燕京啤酒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燕京集团”）和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于 2008 年 7 月 23 日之前分两次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42,496.54 万元，该出资业经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华普验字[2008]0661 号验资报告及华普验字（2008）0718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江河源持有公司 17,278.80 万股，持股比例 40.66%，刘载望持有

公司 14,184.32 万股，持股比例 33.38%，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7,806.88 万股，持股比例 18.37%，燕京集团持有公司 1,200 万股，持股比例 2.82%，顺鑫集团持有公司 1,200 万股，持股比例 2.82%，赵美林持有公司 458.15 万股，持股比例 1.08%，王飞持有公司 280.50 万股，持股比例 0.66%，王德虎持有公司 87.89 万股，持股比例 0.21%。

2009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新增注册资本 2,503.46 万元，由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绵阳产业基金”）以货币资金出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00 万元，同日江河源与绵阳产业基金签署《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江河源将其持有的公司 1,496.54 万股转让给绵阳产业基金，上述出资及股份转让经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会验字[2009]第 3839 号验资报告。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江河源持有公司 15,782.26 万股，持股比例 35.07%，刘载望持有公司 14,184.32 万股，持股比例 31.52%，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7,806.88 万股，持股比例 17.35%，绵阳产业基金持有公司 4,000 万股，持股比例 8.89%，燕京集团持有公司 1,200 万股，持股比例 2.67%，顺鑫集团持有公司 1,200 万股，持股比例 2.67%，赵美林持有公司 458.15 万股，持股比例 1.02%，王飞持有公司 280.50 万股，持股比例 0.62%，王德虎持有公司 87.89 万股，持股比例 0.19%。

2010 年 6 月 24 日，燕京集团与内蒙古燕京啤酒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燕京”）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200 万股转让给内蒙古燕京；顺鑫集团与北京嘉喜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乐喜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 1,200 万股转让给嘉乐喜投资。股权转让完成后，江河源持有公司 15,782.26 万股，持股比例 35.07%，刘载望持有公司 14,184.32 万股，持股比例 31.52%，江河汇众持有公司 7,806.88 万股，持股比例 17.35%，绵阳产业基金持有公司 4,000 万股，持股比例 8.89%，内蒙古燕京持有公司 1,200 万股，持股比例 2.67%，嘉乐喜投资持有公司 1,200 万股，持股比例 2.67%，赵美林持有公司 458.15 万股，持股比例 1.02%，王飞持有公司 280.50 万股，持股比例 0.62%，王德虎持有公司 87.89 万股，持股比例 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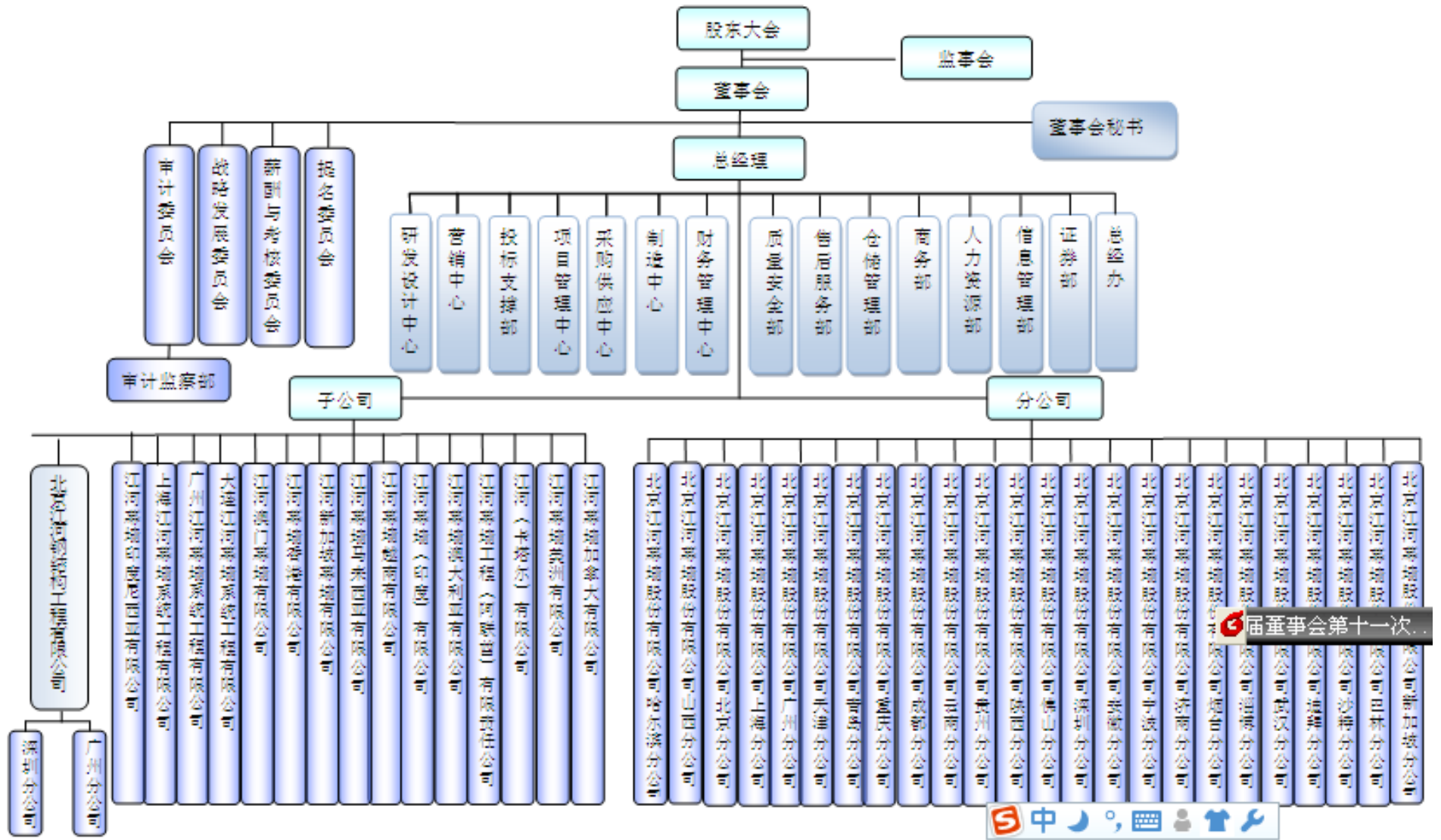
2、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加工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对外派遣实施本公司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一般经营项目：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设计；销售各类幕墙、

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各类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承包境外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技术开发。

3、组织机构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 2011 年 1-6 月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海外分、子公司与母公司会计年度一致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海外分、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①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2
- ②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

A.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本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确认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后,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以支付现金、非现金资产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支付的现金、非现金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相应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 ①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2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将合并中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本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作为合并对价的有关非货币性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与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为借差确认为商誉，如为贷差计入企业合并当期的损益。

③ 商誉的减值测试

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以及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处理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

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

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转移

①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3,0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划分为账龄组合。

账龄组合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情况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	40%	4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建造合同核算方法

① 建造合同的计价和报表列示：建造合同按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计价。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已安装产品及耗用的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单个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列为存货—工程施工；若单个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列为预收账款。

② 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建造合同完工进度的确定方法。

③ 预计合同损失：期末，公司对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按照预计合同总成本超出预计合同总收入的部分与该工程项目已确认损失之间的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

(3)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① 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 公司的产品采用分批法核算，完工后按批次结转成本；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5)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 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 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 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 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

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

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应考虑对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 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 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

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A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B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C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后续支出在满足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①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方法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期计提折旧。本公司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折旧。预计净残值率、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净残值率 (%)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40	2.38

(4)减值的处理

年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A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B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C 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后续支出在满足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①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 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方法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期计提折旧。本公司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折旧。预计净残值率、预计使用年限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40	2.38

(4)减值的处理

年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生产施工设备、交通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①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3)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5	30-40	3.17-2.38

构筑物	5	10-20	9.50-4.75
机器设备	5	8-14	11.88-6.79
交通运输设备	5	5-8	19.00-11.88
办公设备	5	3-5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④ 无形资产的摊销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B.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19、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

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确认方法：

(1) 建造合同收入

①建造合同确认的一般原则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工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预计合同损失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②本公司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确定完工进度

期末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计算公式如下：

$$\text{合同完工进度} = \frac{\text{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text{合同预计总成本}} \times 100\%$$

其中，合同预计总成本包括项目产品成本和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已安装的产品成本和材料成本、劳务费及其他费用。

B. 计算当期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 = 合同总收入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费用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毛利 =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收入 - 当期确认的建造合同成本

(2)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

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1) 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的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两种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

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3、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4、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四) 税项:

1、 流转税

(1)中国大陆（不包括港澳台，以下同）公司流转税及附加税费等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货物及增值税应税劳务	17%（注 1）
营业税	劳务、其他服务收入	3%（建筑业劳务，注 2）、5%（其他服务）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7%/5%/1%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	4%/3%

注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销售自产货物并同时提供建筑业劳务有关税收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23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务院令 2008 年 540 号）第七条的规定，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提供建筑业劳务的同时销售自产货物的，分别核算应税劳务的营业额和货物的销售额，应税劳务的营业额缴纳营业税，货物销售额缴纳增值税。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货物出口，增值税按规定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5%—13%。

注 2：营业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2008 年 540 号）和《关于个人金融商品买卖等营业税若干免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111 号），本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在海外提供建筑业劳务收入享受营业税免征优惠。

根据《关于示范城市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免征营业税的通知》（财税[2010]64 号），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离岸设计收入享受营业税免征优惠。

(2)海外子公司主要流转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种	适用税率
1	江河澳门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江河”）	—	—
2	江河新加坡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江河”）	货物服务 税（GST）	7%
3	江河幕墙工程（阿联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阿联酋江河”）	—	—
4	江河幕墙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大利亚江河”）	货物服务 税（GST）	10%
5	江河幕墙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江河”）	—	—
6	江河幕墙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来西亚江河”）	—	—
7	江河幕墙美洲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洲江河”）	城市销售税 （CST）	9.25%
8	江河（卡塔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卡塔尔江河”）	—	—
9	江河幕墙加拿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拿大江河”）	货物服务 税（HST）	13%
10	江河幕墙印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江河”）	货物服务 税（GST）	16%
11	江河幕墙越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江河”）	增值税 （VAT）	10%
12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尼江河”）	增值税	10%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尼江河”）于 2011 年 4 月成立，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尚未开展经营。

2、企业所得税

(1) 中国大陆公司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1	本公司	15%	①
2	北京江河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河钢构”）	25%	—

3	大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江河”）	25%	—
4	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江河”）	15%	②
5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江河”）	15%	③

①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81100019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 2008 年 01 年 0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1] 第 4 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在复审期间，2011 年 1-6 月份企业所得税暂适用 15% 税率计算。

②上海江河于 2008 年 12 月 29 日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83100159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 2008 年 01 年 0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1] 第 4 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的相关规定，上海江河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在复审期间，2011 年 1-6 月份企业所得税暂适用 15% 税率计算。

③广州江河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2009 年 11 月 10 日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州市国家税务局、广州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094400025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十八条的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间自 2009 年 01 年 0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海外子公司企业所得税

序号	公司名称	税种	适用税率
1	澳门江河	所得税	16.5%
2	新加坡江河	所得税	17%
3	阿联酋江河	—	—
4	澳大利亚江河	所得税	30%
5	香港江河	所得税	12%

6	马来西亚江河	所得税	28%
7	美洲江河	联邦税+州税	42.84%
8	卡塔尔江河	所得税	10%
9	加拿大江河	联邦税+州税	31%
10	印度江河	所得税	30%
11	越南江河	所得税	28%
12	印尼江河	所得税	25%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期末本公司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江河钢构	全资	中国，北京市	钢结构工程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
广州江河	全资	中国，增城市	幕墙系统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
上海江河	全资	中国，上海市	幕墙系统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
新加坡江河	全资	新加坡	幕墙系统	10 万新加坡元	10 万新加坡元	—
阿联酋江河	实质控制	阿联酋，阿布扎比	幕墙系统	125 万迪拉姆	61.25 万迪拉姆	—
澳大利亚江河	全资	澳大利亚，悉尼	幕墙系统	20 万澳大利亚元	20 万澳大利亚元	—
香港江河	全资	中国，香港	幕墙系统	10 万港币		—
马来西亚江河	全资	马来西亚，吉隆坡	幕墙系统	75 万令吉	75 万令吉	—
美洲江河	全资	美国，旧金山	幕墙系统	100 万美元	100 万美元	—
卡塔尔江河	实质控制	卡塔尔，多哈	幕墙系统	20 万里亚尔	9.8 万里亚尔	—

加拿大江河	全资	加拿大, 安大略	幕墙系统	50 万加元	50 万加元	—
大连江河	全资	中国, 大连市	幕墙系统	800 万元	800 万元	—
印度江河	全资	印度, 孟买	幕墙系统	50 万卢比	50 万卢比	—
越南江河	全资	越南, 河内	幕墙系统	20 万美元	20 万美元	—
印尼江河	全资	印度尼西亚, 雅加达	幕墙系统	200 万美元	—	—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江河钢构	专业承包; 钢结构及配套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检测,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是	—
广州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设计、承包境外建筑幕墙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 制造批发、零售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玻璃、铝材、石材、钢材、金属五金制品; 幕墙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代理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	100.00	100.00	是	—
上海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 金属门窗工程, 建筑装饰设计, 建筑幕墙设计, 制造、销售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石材、玻璃、金属材料、五金制品, 建筑装饰材料, 建筑幕墙技术咨询, 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是	—
新加坡江河	建筑幕墙装饰工程设计、安装、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阿联酋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钢结构产品加工及销售;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9.00	49.00	是	3,492,228.41
澳大利亚江河	建筑幕墙装饰工程设计、安装、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香港江河	建筑幕墙设计、施工、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马来西亚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 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 技术和工	100.00	100.00	是	—

	程咨询等				
美洲江河	建筑幕墙设计、施工、进出口贸易	100.00	100.00	是	—
卡塔尔江河	建筑幕墙装饰工程设计、安装、进出口贸易	49.00	49.00	是	-4,113,989.13
加拿大江河	建筑工程承包；建筑幕墙的设计、生产、安装和进出口贸易；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100.00	100.00	是	—
大连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工程，建筑装饰设计，销售幕墙、门窗、钢结构产品。销售石材、玻璃、金属材料、五金制品，建筑装饰材料，建筑幕墙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是	—
印度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越南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00	100.00	是	—
印尼江河	各种类型幕墙的设计、施工和安装，建材、装修材料的进出口，技术和工程咨询等	100	100	是	—

(2)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期末本公司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澳门江河	控股	中国，澳门	幕墙生产销售	10.1 万澳门币	10 万澳门币	—

子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澳门江河	建筑幕墙工程承包，建材销售、进出口贸易	99.01	99.01	是	610,549.57

2、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名称	合并期间	备注
A、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江河钢构	2010 年 01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海江河	2010 年 01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广州江河	2010 年 01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澳门江河	2010 年 01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新加坡江河	2010 年 01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阿联酋江河	2010 年 01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澳大利亚江河	2010 年 08 月 08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香港江河	2010 年 10 月 28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马来西亚江河	2010 年 11 月 06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美洲江河	2010 年 11 月 12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卡塔尔江河	2010 年 12 月 27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加拿大江河	2010 年 04 月 15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大连江河	2010 年 05 月 18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印度江河	2010 年 10 月 28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越南江河	2010 年 12 月 01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印尼江河	2011 年 04 月 20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2)纳入合并范围主体的控制依据判断说明

本公司将持股比例大于 50%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

本公司对阿联酋江河和卡塔尔江河投资比例为 49%，根据章程约定，本公司有权决定阿联酋江河和卡塔尔江河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阿联酋江河和卡塔尔江河 80%收益权。本公司对上述两家子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上述两家子公司均纳入合并报表。

3、海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境外公司名称	原币币种	2011 年 6 月 30 日折算汇率	2011 年 6 月 30 日近似汇率
澳门江河	澳门币	0.8060	0.8152

新加坡江河	新加坡元	5.2645	5.2044
阿联酋江河	迪拉姆	1.7598	1.7803
澳大利亚江河	澳元	6.9344	6.7778
香港江河	港币	0.8307	0.8413
马来西亚江河	马来西亚令吉	2.1407	2.1555
美洲江河	美元	6.4627	6.5466
卡塔尔江河	里亚尔	1.7751	1.7958
越南江河	越南盾	0.0003	0.0003
加拿大江河	加拿大元	6.7052	6.7099
印度江河	印度卢比	0.1447	0.1459

4、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江河幕墙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	—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2,939,738.96			2,005,215.16
人民币			1,617,087.10			468,493.29
港币	61,875.17	0.83	51,399.70	101,875.17	0.85	87,009.41
澳门币	2,032.79	0.81	1,638.43	2,122.79	0.83	1,754.49
迪拉姆	137,219.55	1.76	241,480.33	50,729.19	1.79	91,099.48
新加坡元	124,981.18	5.26	657,963.42	231,645.99	5.14	1,190,776.21
加拿大元	231.49	6.71	1,552.19	52.26	10.18	531.98
卡塔尔里亚尔	67,365.00	1.78	119,579.61	90,651.10	1.79	162,255.00
印度卢比	73,262.92	0.14	10,602.61			
美元	504.90	6.40	3,231.35	500	6.59	3,295.30
越南盾	271,121,830.00	0.0003	85,258.43	—	—	—
沙特里拉	87,274.70	1.72	149,945.79	—	—	—
银行存款:			265,204,103.09			804,636,422.04
人民币			222,175,191.77			695,855,321.37
港币	1,810,498.96	0.83	1,504,021.50	2,300,882.42	0.85	1,963,106.33
澳门币	260,663.08	0.81	210,094.44	2,874,401.49	0.83	2,375,672.00

迪拉姆	4,239,495.91	1.76	7,460,707.30	9,337,241.69	1.79	16,767,818.63
新加坡元	1,701,041.16	5.26	8,950,936.25	7,905,404.93	5.14	40,630,644.24
美元	2,626,035.36	6.40	16,802,200.49	4,970,501.65	6.59	32,758,588.17
欧元	60.54	8.86	536.25	59.68	8.84	527.88
卡塔尔里亚尔	303,179.79	1.78	538,174.45	1,318,654.87	1.79	2,359,101.98
马来西亚令吉	210,400.55	2.14	450,406.56	748,900.74	2.15	1,608,264.34
印度卢比	1,473,289.90	0.14	213,214.51	15,638,866.90	0.15	2,312,988.41
澳大利亚元	801,487.08	6.93	5,557,832.01	692,727.16	6.74	4,671,405.60
加拿大元	62,141.96	6.71	416,674.27	502,833.73	6.63	3,332,983.09
越南盾	1,429,527,793.46	0.0003	449,537.05	—	—	—
沙特里拉尔	276,223.15	1.72	474,576.24	—	—	—
其他货币资金:			235,112,306.28			257,235,979.48
人民币			234,418,669.88			248,256,049.72
美元	20.98	6.40	134.29	91.79	6.59	604.95
迪拉姆	394,035.29	1.76	693,502.11	5,000,180.87	1.79	8,979,324.81
合计			503,256,148.33			1,063,877,616.68

2011 年 0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中，除各项保证金存款外，无冻结、抵押等受限情形。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5,527.55	—
合计	1,795,527.55	—

本公司期末远期外汇合约价格与期末公允价值的差异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3. 应收票据

种类	2011-06-30	201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800,000.00	2,043,653.0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
合计	11,800,000.00	2,043,653.00

2011 年 06 月 30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合计 27,134,870.00 元，前 5

名如下:

票号	出票银行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20116166	民生银行重庆分行加州支行	2011-6-8	2011-12-8	2,700,000.00
00030829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加州支行	2011-3-16	2011-9-16	2,000,000.00
20116153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分行加州支行	2011-4-26	2011-10-26	2,000,000.00
2012859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6-17	2011-12-17	2,000,000.00
2012860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6-17	2011-12-17	1,200,000.00
合计				9,900,000.00

4. 应收账款

(1)按照应收款账的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1-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451,977,698.10	100	267,477,465.56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451,977,698.10	100	267,477,465.56	100.00

项目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318,715,467.13	100.00	231,760,335.32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318,715,467.13	100.00	231,760,335.32	100.00

-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龄	2011-0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38,926,613.85	62.76	76,946,330.67	1,491,459,706.16	64.32	74,572,985.28
1-2 年	513,392,641.27	20.94	51,339,264.13	477,188,722.93	20.58	47,718,872.29
2-3 年	249,991,596.58	10.20	49,998,319.32	247,376,303.74	10.67	49,475,260.75
3-4 年	90,694,364.29	3.70	36,277,745.72	68,997,188.33	2.98	27,598,875.33
4-5 年	30,283,381.93	1.24	24,226,705.54	6,496,021.50	0.28	5,196,817.20
5 年以上	28,689,100.18	1.16	28,689,100.18	27,197,524.47	1.17	27,197,524.47
合计	2,451,977,698.10	100.00	267,477,465.56	2,318,715,467.13	100.00	231,760,335.32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2011年0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Oger Abu Dhabi L.L.C.	客户	96,881,499.03	3.95
Al Futtaim Carillion(Abu Dhabi)L.L.C.	客户	49,426,070.63	2.02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48,369,902.78	1.97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	42,345,487.00	1.73
河南绿地中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41,864,570.00	1.71
合计		278,887,529.44	11.38

(5) 201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按照其他应收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1-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07,285,864.33	100	23,300,884.4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07,285,864.33	100	23,300,884.40	100.00

项目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58,124,416.15	100.00	19,626,359.1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58,124,416.15	100.00	19,626,359.16	100.00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0,451,162.00	72.58	7,522,558.12	97,712,025.95	61.79	4,885,601.31
1-2 年	35,146,593.32	16.96	3,514,659.33	39,253,715.02	24.82	3,925,371.50
2-3 年	7,053,106.08	3.40	1,410,621.22	9,056,817.27	5.73	1,811,363.45
3-4 年	5,113,114.38	2.47	2,045,245.75	4,609,653.65	2.92	1,843,861.46
4-5 年	3,570,442.84	1.72	2,856,354.27	1,660,214.10	1.05	1,328,171.28
5 年以上	5,951,445.71	2.87	5,951,445.71	5,831,990.16	3.69	5,831,990.16
合计	207,285,864.33	100	23,300,884.40	158,124,416.15	100	19,626,359.16

(4)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2011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
------	--------	----	----	---------

				额的比例(%)
北京市顺义区国家税务局进出口 税收管理科	非关联方	9,514,433.23	1 年以内	4.59
南亚风情第壹城	客户	8,279,000.00	1 年以内	3.99
双流机场 T2 航站楼	客户	8,223,410.00	1 年以内	3.97
广东利通大厦	客户	8,000,000.00	2 年以内	3.86
绿城舟山百合公寓酒店	客户	7,076,957.50	1 年以内	3.41
	合 计	41,093,800.73		19.82

(6)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净额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了 32.84%，主要系随公司经营规模及市场区域扩大，支付的项目保证金、备用金等增加所致。

(7)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6. 预付账款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1-06-30		201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4,815,073.55	100.00	74,503,506.56	100.00
1-2 年	—	—	—	—
合计	104,815,073.55	100.00	74,503,506.56	100.00

(2)2011 年 06 月 30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年限	款项内容
北京城建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4,932,667.28	1 年以内	基建预付款
江阴协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4,209,937.47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衡阳市长江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3,268,582.59	1 年以内	基建预付款
GRECO GRES INTERNACIONAL	供应商	2,898,942.58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GREEN SPRING GROUP CO.GEN	供应商	2,155,337.12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7,465,467.04		

(3) 2011 年 06 月 30 日预付款项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了 40.68%，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及公司募投建设项目开工建设，预付的材料、劳务、基建等款项相应增加所致。

(4)2011 年 0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51,947,613.73	4,056,243.69	147,891,370.04	168,880,261.05	3,912,943.42	164,967,317.63
在产品	40,886,659.11		40,886,659.11	40,371,023.65	—	40,371,023.65
工程施工	961,206,426.37		961,206,426.37	509,843,208.23	451,942.01	509,391,266.22
原材料	383,983,237.76	9,902,725.49	374,080,512.27	352,107,408.72	8,803,343.03	343,304,065.69
委托加工物资	6,249,157.93		6,249,157.93	7,791,968.89	—	7,791,968.89
低值易耗品	1,238,285.34		1,238,285.34	3,428,411.67	—	3,428,411.67
合 计	1,545,511,380.24	13,958,969.18	1,531,552,411.06	1,082,422,282.21	13,168,228.46	1,069,254,053.7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1-01-01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		2011-6-30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3,912,943.42	143,300.27	—	—	4,056,243.69
预计合同损失	451,942.01	-451,942.01	—	—	—
原材料	8,803,343.03	1,099,382.46	—	—	9,902,725.49
合计	13,168,228.46	790,740.72	—	—	13,958,969.18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原材料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4) 2011 年 6 月 30 日存货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43.23%，主要系业主（或总包）尚未办理工程结算的项目增加所致。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6-30
待摊费用—车辆保险	386,031.99	—	386,031.99	—
合计	386,031.99	—	386,031.99	—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明细

项目	2011-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462,537,563.27	79,745,955.22	1,592,588.66	540,690,929.83
房屋及建筑物	177,323,322.33	67,909,212.55	—	245,232,534.88
机器设备	158,488,322.19	6,091,168.20	591,825.11	163,987,665.28
运输工具	12,136,511.30	191,157.77	106,468.51	12,221,200.56
办公设备	46,355,612.16	1,916,332.24	894,295.04	47,377,649.36
构筑物	68,233,795.29	3,638,084.46		71,871,879.75
二、累计折旧合计:	86,021,417.38	18,688,826.50	1,047,638.68	103,662,605.20
房屋及建筑物	10,862,099.95	3,550,632.98		14,412,732.93
机器设备	41,000,708.60	8,669,890.55	218,667.38	49,451,931.77
运输工具	3,216,515.26	1,050,901.28	17,744.74	4,249,671.80
办公设备	23,161,215.05	3,799,131.32	811,226.56	26,149,119.81
构筑物	7,780,878.52	1,618,270.37		9,399,148.8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6,516,145.89			437,028,324.63
房屋及建筑物	166,461,222.38			230,819,801.95
机器设备	117,487,613.59			114,535,733.51
运输工具	8,919,996.04			7,971,528.76
办公设备	23,194,397.11			21,228,529.55
构筑物	60,452,916.77			62,472,730.86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6,516,145.89			437,028,324.63

(2) 2011 年 1—6 月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为 70,590,163.24 元。

(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说明:

单位名称	资产名称	资产描述	抵押起始日	抵押终止日	抵押受益人/合同	抵押合同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京顺国用（2007出）字第 00130 号	2010.01.28	2013.01.27	农行大兴银行	11906201000000015
	办公楼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6898 号	2010.02.01		农行大兴银行	
	厂房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1285 号			农行大兴银行	
	防雨堆场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6898 号			农行大兴银行	
	库房	X 京房权证顺股字第 201285 号			农行大兴银行	
	土地使用权	京顺国用（2007出）字第 00187 号	2011.06.29	2014.12.31	交行顺义支行	22110024
广州江河	车间	粤房地权证字第 661927 号	2010.09.16	2013.09.15	工行顺义支行	2010 年顺义（工商）字 0140 号
	防雨堆场				工行顺义支行	
	研发楼				工行顺义支行	
	办公楼				工行顺义支行	
	土地使用权	增国用（2007）第 C0400271 号	2010.9.16	2013.9.15	工行顺义支行	
上海江河	厂房	沪房地松字 2010 第 023385 号地块	2010.09.28	2011.09.27	中行顺义支行	2010012RLD100 号
	防雨堆场				中行顺义支行	
	厂房				中行顺义支行	
	土地使用权				中行顺义支行	

(4)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 在建工程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上海江河厂房	268,347.50	—	268,347.50	65,000.00	—	65,000.00
广州江河研发及办公楼等	1,725,943.16	—	1,725,943.16	65,243,170.52	—	65,243,170.52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	29,211,220.00	—	29,211,220.00	1,248,157.54	—	1,248,157.54

目						
合计	31,205,510.66	—	31,205,510.66	66,556,328.06	—	66,556,328.06

(1)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 (万元)	2011-01-01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或无形资产	本年 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上海江河厂房等	1519	65,000.00	203,347.50		—	100
广州江河研发及办公楼等	7612	65,243,170.52	7,072,935.88	70,590,163.24	—	95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固定资产建设项目	17,420.50	1,248,157.54	27,963,062.46		—	16.77
合计		66,556,328.06	35,239,345.84	70,590,163.24	—	

项目名称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年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2011-06-30
上海江河厂房	100%	—	—	—	自筹	268,347.50
广州江河研发及办公楼等	95%	—	—	—	自筹	1,725,943.16
北京总部基地扩建及光伏幕墙项目	16.77%	—	—	—	自筹	29,211,220.00
合计						31,205,510.66

(2)2011年6月30日在建工程较2010年12月31日减少了53.11%，主要系广州江河研发楼和办公楼等完工结转计入固定资产所致。

(3)报告期内，未发生在建工程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 无形资产

项目	2010-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6-30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0,365,286.61	1,179,361.34	—	221,544,647.95
土地使用权	205,140,799.30	—	—	205,140,799.30
软件及其他	15,224,487.31	1,179,361.34	—	16,403,848.65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411,123.08	3,204,358.05	—	19,615,481.13
土地使用权	8,913,118.43	2,073,472.63	—	10,986,591.06
软件及其他	7,498,004.65	1,130,885.42	—	8,628,890.0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3,954,163.53	-2,024,996.71	—	201,929,166.82
土地使用权	196,227,680.87	-2,073,472.63	—	194,154,208.24
软件及其他	7,726,482.66	48,475.92	—	7,774,958.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3,954,163.53	-2,024,996.71		201,929,166.82
土地使用权	196,227,680.87	-2,073,472.63	—	194,154,208.24
软件及其他	7,726,482.66	48,475.92	—	7,774,958.58

(2)报告期内，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1-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6-3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668,691.80	—	299,467.15	2,369,224.65
合计	2,668,691.80	—	299,467.15	2,369,224.65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236,341.01	38,943,786.18
递延收益	5,472,728.81	5,496,066.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预计负债	10,298.76	10,298.76
子公司可抵扣亏损形成	82,203.26	56,021.04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51,497.42	1544808.95
未支付职工薪酬	348,639.96	773350.9
合 计	46,301,709.22	46,824,332.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海外子公司所得税差异	1,580,521.40	4,011,554.21
合 计	1,580,521.40	4,011,554.21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268,950,798.90	260,563,067.32
递延收益	36,484,858.73	36,640,44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预计负债	68,658.40	68,658.40
可抵扣亏损	328,813.04	224,084.16
未实现销售利润	1,009,982.79	10,298,726.26
未支付职工薪酬	2,324,266.48	5,155,672.75
小计	309,167,378.34	312,950,653.89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境外子公司利润	28,141,051.29	23,851,445.45
小计	28,141,051.29	23,851,445.45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402,853.50	1,788,295.67
可抵扣亏损	76,108,204.07	41,888,105.07
合 计	106,511,057.57	43,676,400.7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系海外子公司的亏损金额。

14.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1-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51,386,694.48	39,391,655.48	—	—	290,778,349.96
存货跌价准备	13,168,228.46	790,740.72	—	—	13,958,969.18
合 计	264,554,922.94	40,182,396.20	—	—	304,737,319.14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抵押借款	428,000,000.00	398,000,000.00
保证借款	266,052,404.91	130,000,000.00
信用借款	1,283,976.93	—
合 计	695,336,381.84	528,000,000.00

(2) 2011 年 6 月 30 日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抵押物清单
农业大兴支行	180,000,000.00	详见附注 9
工行顺义支行	98,000,000.00	
交行顺义支行	50,000,000.00	
中行马坡支行	100,000,000.00	
合计	428,000,000.00	

(3) 2011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保证人	保证授信合同号
中行广州增城市新塘支行	50,000,000.00	本公司及刘载望、富海霞	GBZ477560120100062
	3,112,500.00	本公司及刘载望、富海霞	GBZ477560120100062
兴业银行广州新塘支行	10,000,000.00	刘载望、富海霞	兴银粤个保字(新塘)第 201008240222 号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0,000,000.00	江河源、刘载望	S/N: 100613
华夏银行北京首体支行	20,000,000.00	江河源	YYB21(高保) 20100006
	10,000,000.00	刘载望	YYB21(高保) 20100005
	10,000,000.00	江河源	YYB21(高保) 20110003/4
渣打银行北京支行	30,000,000.00	刘载望	BJCWR3BJ/ZL/ZJ
	49,940,859.91	本公司	GZJIANGHEINBJ/ZL/LLJ
	19,999,045.00	本公司	SHJIANGHENIBJ/SL/CG
招商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000,000.00	刘载望	21110611
工行上海松江支行	13,000,000.00	本公司	23106000396
合计	266,052,404.91		

(4) 2011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31.69%，主要系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业务增长较快，流动资金需求相应增加。

(5) 2011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中无逾期未偿还的借款。

16. 应付票据

种类	2011-6-30	201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18,435,602.60	306,740,714.98
商业承兑汇票	324,014,989.92	312,410,029.47
合计	642,450,592.52	619,150,744.45

应付票据增长主要系公司较多采用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所致。

17. 应付账款

(1) 账面余额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1 年以内	1,154,354,739.52	1,272,238,000.61
1-2 年	73,786,285.47	89,845,553.27
2-3 年	10,235,552.71	19,595,182.45
3 年以上	5,114,993.00	12,373,928.70
合 计	1,243,491,570.70	1,394,052,665.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供应商保证金等款项

(3)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8. 预收账款

(1) 账面余额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1 年以内	758,340,892.70	751,397,424.03
合 计	758,340,892.70	751,397,424.03
其中：已结算未施工	119,844,175.18	137,802,558.27

(2)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比例 (%)
Saudi Binladin Group	CMA Tower	111,180,216.13	14.66
BOUYGUES BI/Midmac/AL JABER	Barwa Financial District	91,964,893.13	12.13
SIX CONSTRUCT Co.Ltd	ADNOC	43,754,820.39	5.77
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海峡交流中心二期 B 地块	24,001,660.00	3.17
裕景兴业(大连)有限公司	大连中心裕景（公建）	21,612,761.48	2.85
合计		292,514,351.13	38.58

(3) 2011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工资及职工福利费	54,131,352.16	214,925,289.91	243,218,444.64	25,838,197.42
社会保险费	4,046,467.02	21,177,547.67	23,447,042.93	1,776,971.76

住房公积金	465,977.98	6,798,001.92	6,600,635.85	663,344.05
工会经费	1,411,531.16	3992.13	696,012.81	719,510.49
职工教育经费	2,682,102.40	106,619.00	106,619.00	2,682,102.40
离职费	6,425,454.06	799,287.99	768,597.25	6,456,144.80
合计	69,162,884.78	243,810,738.62	274,837,352.48	38,136,270.92

(1) 离职费系中东地区子公司根据当地劳动法律规定比例计提。

(2)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付职工薪酬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4.86%，主要系公司当期支付前期计提的工资及奖金所致。

20. 应交税费

项目	2011-6-30	2010-12-31
增值税	-54,649,721.87	-56,451,256.55
营业税	21,997,568.93	17,793,726.10
企业所得税	19,436,752.88	41,484,612.94
城建税	2,878,899.78	2,636,449.79
房产税	783,103.08	270,532.82
个人所得税	1,893,927.07	1,859,343.71
教育费附加	1,604,425.59	1,652,195.74
其他	854,510.24	726,077.91
合计	-5,200,534.30	9,971,682.46

(1) 2011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152.15%，主要系公司当期支付期初应交企业所得税所致。

21. 其他应付款

(1) 账面余额

账龄	2011-6-30	2010-12-31
1 年以内	4,055,628.05	12,388,446.95
1-2 年	5,848,284.79	5,699,303.06
2-3 年	57,603.99	20,686.00
3 年以上	20,930.20	7,930.20
合计	9,982,447.03	18,116,366.21

(2)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下降 44.89%，主要系公司退回前期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所致。

(3) 2011 年 6 月 30 日一年以上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5,926,818.98 元，主要系保证金及押金款项。

(4) 2011 年 6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	------	----	--------

			总额的比例(%)
机票款	机票款	794,114.26	7.96
深圳新合程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621,363.80	6.22
深圳市中海通运输有限公司	押金	528,732.24	5.30
重庆屯茂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	395,000.00	3.96
广东长运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押金	349,074.85	3.50
合计		2,688,285.15	26.93

机票款系中东地区子公司根据当地劳动法律规定比例计提的机票款。

(5)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20,000,000.00
合 计	—	20,000,000.00

23. 预计负债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未决诉讼	158,070.00	68,658.40
合 计	158,070.00	68,658.40

预计负债具体事项见附注 39 营业外支出。

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2011-6-30	2010-12-31
发改委技术补助	1,100,000.00	1,200,000.00
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补助	4,743,000.00	5,091,750.00
拨付重点项目投资补助	16,761,000.00	17,214,000.00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	9,379,108.75	9,534,695.00
技改项目资金	3,400,000.00	3,600,000.00
合 计	35,383,108.75	36,640,445.00

(1)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京发改(2007)1696 号《关于顺义区企业技术中心试点工程项目补助资金的批复》，2007 年度公司收到顺义区财政局拨入的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200 万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结转，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累计结转收入 90 万元。

(2) 根据《2008 年度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协议书》，

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公司分别收到中共顺义区委宣传部文化创意产业专项补贴资金 4,882,500.00 元和 2,092,5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资产实际使用年限结转，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累计结转收入 2,232,000.00 元。

(3) 根据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牛政文[2009]23 号《顺义区牛栏山镇人民政府关于拨付重点项目投资补助资金的通知》，2009 年度公司收到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 18,12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累计结转收入 1,359,000.00 元。

(4) 根据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沪松经[2009]163 号《关于上海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新型节能幕墙技术改造项目申请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的批复》，2010 年度公司收到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98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累计结转收入 600,891.25 元。

(5) 根据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京发改[2010]444 号《关于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45 万平方米建筑幕墙技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的批复》，2010 年度公司收到 45 万平方米建筑幕墙技改项目资金 4,000,000.00 元。此款项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累计结转收入 600,000.00 元。

25. 股本

股东名称	2011-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刘载望	141,843,200.00	—	—	141,843,200.00
江河源	157,822,600.00	—	—	157,822,600.00
江河汇众	78,068,800.00	—	—	78,068,800.00
赵美林	4,581,500.00	—	—	4,581,500.00
王飞	2,805,000.00	—	—	2,805,000.00
王德虎	878,900.00	—	—	878,900.00
绵阳产业基金	40,000,000.00	—	—	40,000,000.00
内蒙古燕京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嘉喜乐投资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合 计	450,000,000.00	—	—	450,000,000.00

26. 资本公积

项 目	2011-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6-30
股本溢价	360,108,523.13	—	—	360,108,523.13

其他资本公积	982,251.36	—	—	982,251.36
合 计	361,090,774.49	—	—	361,090,774.49

27.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年初余额	91,096,286.68
本年增加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本年减少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
年末余额	91,096,286.68

28. 专项储备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10,358,660.86
本年减少	10,358,660.86
年末余额	

根据财政部《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06]478号)，本公司参照总承包企业计提标准，对中国大陆建筑安装收入按2%计提安全风险专项储备基金，用于安全生产费用开支。本期实际用于安全生产费用的开支已超过按照上述规定标准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因而期末专项储备无余额。

2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年初余额	782,077,978.55
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900,778.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期末余额	920,978,756.67

30.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2,406,588,545.97	2,033,443,023.67

其他业务收入	832,511.22	340,213.25
小 计	2,407,421,057.19	2,033,783,236.92
主营业务成本	1,859,553,495.87	1,546,544,272.33
其他业务成本	826,086.77	873,278.27
小 计	1,860,379,582.64	1,547,417,550.60

(2)业务分类

①营业收入（分产品）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幕墙系统	2,406,588,545.97	2,033,443,023.67
小 计	2,406,588,545.97	2,033,443,023.67
二、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	832,511.22	340,213.25
其他收入		
小 计	832,511.22	340,213.25
合 计	2,407,421,057.19	2,033,783,236.92

②营业成本（分产品）

一、主营业务成本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幕墙系统	1,859,553,495.87	1,546,544,272.33
小 计	1,859,553,495.87	1,546,544,272.33
二、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销售	826,086.77	873,278.27
其他成本		
小 计	826,086.77	873,278.27
合 计	1,860,379,582.64	1,547,417,550.60

(3)主营业务分地区

①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中国大陆	1,598,076,501.84	1,269,115,857.85
海外（包括中国港澳）	808,512,044.13	764,327,165.82
合 计	2,406,588,545.97	2,033,443,023.67

2011 年 1-6 月海外营业收入占比较去年同期下降 3.99%，系多数海外新中标项目处于开工状态，老项目处于收尾阶段，故占比有所下降。

②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一、主营业务成本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中国大陆	1,298,296,678.26	1,087,598,071.02
海外（包括中国港澳）	561,256,817.61	458,946,201.31

合 计	1,859,553,495.87	1,546,544,272.33
------------	-------------------------	-------------------------

(4)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①2011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Arabian Construction Company	137,778,684.24	5.7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98,679,482.85	4.10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884,507.41	3.90
OGER Abu Dhabi LLC	93,359,793.81	3.88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77,483,194.96	3.22
合 计	501,185,663.27	20.83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营业税	15,771,153.08	16,038,884.71
城建税	1,516,662.91	2,184,324.23
教育费附加等	797,978.82	1,242,157.03
合 计	18,085,794.81	19,465,365.97

32.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职员薪酬	13,946,353.13	9,503,978.95
办公费	3,766,270.03	2,058,886.76
差旅费	7,650,174.60	8,037,219.54
招待费	18,846,678.81	19,671,035.51
咨询费	5,588,744.52	5,764,015.00
样板制作费	9,403,799.68	13,398,765.09
售后服务费	8,788,341.19	7,935,912.87
租赁费	1,880,602.64	1,700,703.79
折旧费	68,020.30	60,411.13
其他	182,734.84	371,448.27
合 计	70,121,719.74	68,502,376.91

销售费用 2011 年 1-6 月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2.36%，主要系 2011 年 1-6 月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投标及中标项目增多，销售人员薪酬、招待费等增加所致。

33.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	--------------	--------------

职员薪酬	147,202,134.92	117,807,713.09
办公费用	19,315,304.26	12,055,145.43
差旅费	13,245,195.40	13,556,790.12
招待费	7,340,085.85	7,270,594.60
其他税费	3,674,983.25	5,036,131.45
试验费	1,226,308.57	20,936,304.09
技术服务咨询费	13,633,616.83	12,386,652.43
租赁费	12,165,536.19	10,126,646.48
折旧费	6,441,114.82	5,256,215.48
无形资产摊销	3,204,358.05	3,400,040.24
维修费	1,664,453.42	655,127.05
其他	3,031,960.93	3,456,640.68
合 计	232,145,052.49	211,944,001.14

管理费用 2011 年 1-6 月比去年同期增长了 10.16%，主要系 2011 年 1-6 月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分支机构及人员增长，研发投入加大，职工薪酬、研发试验费用等增加所致。

34.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18,109,421.64	6,892,000.19
减：利息收入	2,035,635.67	1,051,328.89
利息收支净额	16,073,785.97	5,840,671.30
加：汇兑损失	349,762.71	-57,842.05
加：结算手续费	4,298,839.62	1,847,553.27
加：保函手续费	7,175,920.69	4,696,777.88
合 计	27,898,308.99	12,327,160.40

2011 年 1-6 月财务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26.32%，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及随着海外项目的增加，汇兑损失及保函手续费相应增加所致。

3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坏账准备	39,391,655.48	39,818,956.57
存货跌价准备	790,740.72	—
合 计	40,182,396.20	39,818,956.57

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95,527.55	—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合 计	1,695,527.55	—

(1) 2011 年 1-6 月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外汇掉期合约产生的浮盈。

3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	382,371.13	—
合 计	382,371.13	—

(1)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系合约交割当天汇率与约定汇率之间的差额形成的收益。

38.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72,432.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72,432.14
政府补助	1,143,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金额	1,257,336.25	-
其他	795,354.88	1,926,871.99
合 计	3,195,691.13	2,299,304.13

(1) 2011 年 1-6 月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如下：

序 号	补助用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幕墙防火及隔音关键技术研究		200,000.00
2	突出贡献奖奖励		100,000.00
3	幕墙与太阳能光电技术结合利用的研发设计和产业化	640,000.00	
4	幕墙生产线及信息化升级改造	500,000.00	
5	就业现金单位奖	3,000.00	
	与收益相关的补助小计	1,143,000.00	300,000.00

3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7,859.83	458,854.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7,859.83	458,854.43
捐赠支出	272,550.00	670,000.00
其他	1,509,072.98	74,320.09
诉讼损失	89,411.60	-
合 计	2,248,894.41	1,203,174.52

(1) 2011 年 1-6 月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增长 86.91%，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其他类营业外支出增加所致。

(2) 2011 年 1-6 月诉讼损失具体如下:

①何信春诉本公司人身损害赔偿纠纷

2010 年 9 月 9 日,何信春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要求赔偿其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等费用合计 68,658.40 元,案件正在受理过程中,参考律师意见及根据谨慎性原则,2010 年度将可能发生的赔偿 68,658.40 元确认预计负债。根据 2011 年 6 月 8 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发出的(2011)朝民初字第 1427 号判决书判定驳回何信春的要求,本公司不需要进行赔偿,故公司账面计提预计负债余额应冲回,减少营业外支出 68,658.40 元。

②胡忠金劳务仲裁申请书

2009 年 8 月 17 日,申请人在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东海商务中心工地受伤,于 2011 年 1 月向仲裁委申请仲裁,要求赔偿共计 158,070.00 元,仲裁委一直未开庭。根据谨慎性原则,本期将可能发生的赔偿 158,070.00 元确认预计负债,增加营业外支出 158,070.00 元。

4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716,943.04	19,971,792.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08,409.45	
合 计	21,808,533.59	19,971,792.50

41、每股收益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1	0.31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0.30	0.30	0.26	0.26

(1)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

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 P1 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基本每股收益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

a) 2010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加权平均数=450,000,000.00 股

b) 2011 年 6 月 30 日普通股加权平均数=450,000,000.00 股

(4)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4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0,664.83	-67,994.80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计	-410,664.83	-67,994.80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补贴收入	1,143,000.00	10,282,500.00
保证金及押金	342,232.34	3,565,664.24
合计	1,485,232.34	13,848,164.2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办公费	23,081,574.29	14,114,032.19
差旅费	20,895,370.00	21,594,009.66
招待费	26,186,764.66	26,941,630.11
租赁费	14,046,138.83	11,827,350.27
样板制作费	9,403,799.68	13,398,765.09
试验费	1,226,308.57	20,936,304.09

咨询费	19,222,361.35	18,150,667.43
售后服务费	8,788,341.19	7,935,912.87
维修费	1,664,453.42	655,127.05
手续费	4,298,919.62	1,852,473.46
保证金及押金	13,085,692.61	35,317,866.81
单位及个人往来	10,687,942.02	24,578,542.74
保证金存款		1,164,527.71
其他	6,758,338.59	4,039,503.06
合 计	159,346,004.83	202,506,712.54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2,035,635.67	1,051,328.89
合 计	2,035,635.67	1,051,328.89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保函手续费	7,175,920.69	4,696,777.88
保函、票据、信用证保证金等	-13,304,253.65	15,999,269.16
合 计	-6,128,332.96	20,696,047.04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824,364.14	115,432,162.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0,182,396.20	39,818,956.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09,184.61	15,056,761.52
无形资产摊销	3,204,358.05	3,400,040.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052,42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408.25	-55,570.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5,235.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5,527.5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249,706.66	10,591,310.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37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2,623.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1,032.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3,089,098.03	-176,082,62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806,094.00	-383,597,612.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1,203,018.90	42,160,241.17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683,505.24	-333,276,336.6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740,814.92	90,987,964.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6,269,537.41	510,902,472.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528,722.49	-419,914,508.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一、现金	270,740,814.91	90,987,964.21
其中：库存现金	2,138,455.91	1,323,131.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6,005,386.14	88,698,24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96,972.86	966,592.73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740,814.91	90,987,964.21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刘载望、富海霞夫妇。刘载望持有本公司 31.52%的股份，刘载望、富海霞控制的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 35.07%的股份，刘载望、富海霞夫妇合计拥有本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66.59%。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江河钢构	有限责任	中国，北京市	周韩	钢结构生产销	3,000 万元	100	100	78170465-9

			平	售				
上海江河	有限 责任	中国, 上海市	胡鹏 飞	幕墙系 统	10,000 万元	100	100	79891405-4
广州江河	有限 责任	中国, 增城市	祁宏 伟	幕墙系 统	10,000 万元	100	100	66184735-6
澳门江河	有限 责任	中国, 澳门	祁宏 伟	幕墙系 统	10.1 万澳门币	99.01	99.01	不适用
新加坡江河	有限 责任	新加坡	王启 锋	幕墙系 统	10 万新加坡 元	100	100	不适用
阿联酋江河	有限 责任	阿联酋, 阿布 扎比	姜照 耀	幕墙系 统	125 万迪拉姆	49	49	不适用
澳大利亚 江河	有限 责任	澳大利亚, 悉尼	王启 锋	幕墙系 统	20 万澳元	100	100	不适用
香港江河	有限 责任	中国, 香港	祁宏 伟	幕墙系 统	10 万港币	100	100	不适用
马来西 亚江河	有限 责任	马来西亚, 吉 隆坡	王启 锋	幕墙系 统	75 万令吉	100	100	不适用
美洲江河	有限 责任	美国, 旧金山	任海 峰	幕墙系 统	100 万美元	100	100	不适用
卡塔尔江河	有限 责任	卡塔尔, 多哈	于光 路	幕墙系 统	5.49 万美元	49	49	不适用
加拿大江 河	有限 责任	加拿大, 安大 略	李义 增	幕墙系 统	50 万加元	100	100	不适用
大连江河	有限 责任	中国, 大连市	常喜 哲	幕墙系 统	800 万元	100	100	55495988-9
印度江河	有限 责任	印度, 孟买	马振 宇	幕墙系 统	50 万卢比	99	99	不适用
越南江河	有限 责任	越南, 河内	王启 锋	幕墙系 统	20 万美元	100	100	不适用
印尼江河	有限 责任	印度尼西亚, 雅加达	王启 锋	幕墙系 统	200 万美元	100	100	不适用

3. 本企业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 系	组织机构代 码
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 简称“江河源”)	公司股东	70005852-9
北京江河汇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79853083-5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公司股东	68238529-3
刘载望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不适用
富海霞	实际控制人	不适用

4.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销售：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关联销售。

(2) 其他关联交易

2008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与江河源签订《综合服务协议》，由江河源为本公司提供食堂、安保、维修、宿舍管理等后勤业务服务，服务期限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五年。服务定价依据江河源提供服务或供应的实际成本(不含营业税等税费)加 8% 的管理费予以确定，每月结算一次。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江河源	后勤业务服务	13,294,967.50	100	10,972,352.02	100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江河源、刘载望	本公司	50,000.00	2011 年 5 月 27 日~2012 年 5 月 27 日	否
江河源、刘载望、富海霞	本公司	60,000.00	2010 年 9 月 28 日~2011 年 9 月 27 日	否
江河源	本公司	40,200.00	逐笔担保~逐笔担保	否
刘载望、富海霞	本公司	19,820.30	逐笔担保~逐笔担保	否
刘载望、富海霞	本公司	90,000.00	2010 年 10 月 1 日~2011 年 10 月 1 日	否
江河汇众、刘载望	本公司	50,000.00	2010 年 7 月 20 日~2011 年 7 月 1 日	是
江河源、刘载望、富海霞	本公司	30,000.00	2010 年 7 月 28 日~2011 年 7 月 28 日	是
本公司、刘载望、富海霞	广州江河	3,000.00	2010 年 8 月 24 日~2011 年 8 月 23 日	是
江河源	本公司	20,000.00	2010 年 11 月 25 日~长期	否
本公司、刘载望、富海霞	广州江河	20,000.00	2008 年 1 月 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否
本公司	上海江河	5,000.00	2010 年 12 月 16 日~2013 年 12 月 15 日	否
本公司	上海江河	2,000.00	2011 年 1 月 19 日~2011 年 8 月 20 日	是
本公司	广州江河	5,000.00	2011 年 1 月 20 日~2011 年 8 月 20 日	是
本公司	广州江河	5,000.00	2009 年 11 月 1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否
本公司	广州江河	5,000.00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2 年 6 月 30 日	否

上海江河	本公司	20,900.00	2010 年 9 月 28 日~2011 年 9 月 27 日	否
广州江河	本公司	9,800.00	2010 年 9 月 16 日~2011 年 9 月 15 日	否

(3) 2011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提供保证及担保的事项。

(4) 2011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与北京江河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往来余额。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1. 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未到期保函信息如下表：

保函币种	保函余额（原币）	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迪拉姆	267,102,249.94	59,837,273.93
沙特里亚尔	77,107,809.95	13,017,000.00
卡塔尔里亚尔	135,479,537.00	12,930,186.00
人民币	638,583,093.95	20,968,814.01
新加坡元	26,390,226.68	10,134,782.24
美元	22,495,354.74	9,961,067.22
科威特第纳尔	1,632,008.00	4,960,000.00
巴林第纳尔	220,509.17	209,673.00
澳元	886,889.78	370,000.00
合 计		132,769,219.40

2. 截止 2011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未到期信用证

信用证币种	信用证余额（原币）	缴存保证金（人民币）
美元	5,641,827.27	4,038,818.90
欧元	7,520,868.45	7,764,935.00
人民币	12,000,000.00	1,200,000.00
港币	4,618,502.00	415,645.00
合 计		13,419,398.90

3.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期后事项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 1128 号”文件核准，2011 年 8 月 9 日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1,000 万股，发行价格 20.00 元/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发字[2011]35 号”文件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发行的 8,800 万股于 2011 年 8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6000 万股。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为 45,000 万股，无流通股股东。

2、公司 8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对新加坡江河增资 140 万新加坡元，增资后新加坡江河注册资本为 150 万新加坡元(约合 794 万人民币)；会议审议通过对澳大利亚江河增资 280 万澳元（约合 1876 万人民币），增资后澳大利亚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澳元（约合 2010 万人民币）；会议审议通过成立江河幕墙泰国有限公司，英文名英文名 JANGHO CURTAIN WALL THAILAND CO.,LTD（以当地登记部门核定为准），注册资本为 300 万泰铢(约合 64 万人民币)，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注册地点为曼谷。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1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照应收款账的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1-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286,918,431.60	100.00	259,224,502.28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286,918,431.60	100.00	259,224,502.28	100.00

项目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180,455,194.52	100.00	224,847,321.70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180,455,194.52	100.00	224,847,321.70	100.00

(1)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账龄	2011-0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73,867,347.35	60.08	68,693,367.40	1,353,199,433.55	62.06	67,659,971.66
1-2 年	513,392,641.27	22.45	51,339,264.13	477,188,722.93	21.88	47,718,872.29
2-3 年	249,991,596.58	10.93	49,998,319.32	247,376,303.74	11.35	49,475,260.75
3-4 年	90,694,364.29	3.97	36,277,745.72	68,997,188.33	3.16	27,598,875.33
4-5 年	30,283,381.93	1.32	24,226,705.54	6,496,021.50	0.30	5,196,817.20
5 年以上	28,689,100.18	1.25	28,689,100.18	27,197,524.47	1.25	27,197,524.47
合计	2,286,918,431.60	100.00	259,224,502.28	2,180,455,194.52	100.00	224,847,321.70

(3) 本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2011年06月30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Oger Abu Dhabi L.L.C.	96,881,499.03	1 年以内	4.24
Al Futtaim Carillion(Abu Dhabi)L.L.C.	49,426,070.63	1 年以内	2.16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8,369,902.78	1 年以内	2.12

天津保税区投资有限公司	42,345,487.00	1 年以内	1.85
河南绿地中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1,864,570.00	1 年以内	1.83
合计	278,887,529.44		12.20

(5) 2011年6月30日应收账款净额比2010年12月31日增长了3.69%，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长。

(6) 2011年06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其他应收款

(1)按照其他应收款的类别列示如下：

种类	2011-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417,190,957.59	100.00	32,508,578.33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17,190,957.59	100.00	32,508,578.33	100.00

种类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84,420,346.59	100.00	25,310,167.33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84,420,346.59	100.00	25,310,167.33	100.00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账龄	2011-06-30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4,801,269.56	87.44	18,240,063.48	228,855,923.39	80.47	11,442,796.18
1-2 年	33,584,079.02	8.05	3,358,407.90	37,043,248.02	13.02	3,704,324.80
2-3 年	6,807,906.08	1.63	1,361,581.22	7,043,517.27	2.48	1,408,703.45
3-4 年	3,099,814.38	0.74	1,239,925.75	3,985,453.65	1.40	1,594,181.46
4-5 年	2,946,442.84	0.71	2,357,154.27	1,660,214.10	0.58	1,328,171.28
5 年以上	5,951,445.71	1.43	5,951,445.71	5,831,990.16	2.05	5,831,990.16
合计	417,190,957.59	100.00	32,508,578.33	284,420,346.59	100.00	25,310,167.33

(4)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2011年0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阿联酋江河	往来	子公司	180,156,103.88	1 年以内	43.18
卡塔尔江河	往来	子公司	25,864,401.06	1 年以内	6.20
澳门江河	往来	子公司	19,203,471.00	1 年以内	4.60
北京市顺义区国家税务局进出口税收管理科	增值税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9,514,433.23	1 年以内	2.28
南亚风情第壹城	履约保证金	客户	8,279,000.00	1 年以内	1.98
合计			243,017,409.17		58.24

(6)2011年06月30日其他应收款净额比2010年12月31日增长了48.46%，主要系对子公司的往来增加所致。

(7)2011 年 0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8) 2011年06月30日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阿联酋江河	子公司	180,156,103.88	43.18
卡塔尔江河	子公司	25,864,401.06	6.20

澳门江河	子公司	19,203,471.00	4.60
马来西亚江河	子公司	4,121,302.29	0.99
澳大利亚江河	子公司	2,480,006.20	0.59
印度江河	子公司	776,472.46	0.19
加拿大江河	子公司	527,773.40	0.13
新加坡江河	子公司	39,749.91	0.01
香港江河	子公司	254,210.00	0.06
合 计		233,423,490.19	55.95

3. 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	2011-6-30			2010-12-31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股权投资	—	—	—	—	—	—
对子公司投资	254,391,016.55	—	254,391,016.55	253,053,296.55	—	253,053,296.55
合 计	254,391,016.55	—	254,391,016.55	253,053,296.55	—	253,053,296.55

(2) 长期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0-12-31	增减变动	2011-6-30
江河钢构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上海江河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广州江河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澳门江河	成本法	85,316.73	85,316.73	—	85,316.73
新加坡江河	成本法	513,590.00	513,590.00	—	513,590.00
阿联酋江河	成本法	1,249,753.07	1,249,753.07	—	1,249,753.07
澳大利亚江河	成本法	名义资本 10,000 澳元	1,204,400.00	—	1,204,400.00
香港江河	成本法	名义资本 10,000 港币	—	—	—
马来西亚江河	成本法	4.00	1,568,143.50	—	1,568,143.50
美洲江河	成本法	6,840,400.00	6,840,400.00	—	6,840,400.00
卡塔尔江河	成本法	184,098.67	184,098.67	—	184,098.67
加拿大江河	成本法	500,000 加元	3,308,750.00	—	3,308,750.00
大连江河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	8,000,000.00
印度江河	成本法	500,000 卢比	98,844.58	—	98,844.58
越南江河	成本法	200,000 美元	—	1,337,720.00	1,337,720.00
印尼江河	成本法	名义资本 2,000,000 美元	—	—	—
合计			253,053,296.55	1,337,720.00	254,391,016.55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万元)
江河钢构	100.00	100.00	—	—	—
上海江河	100.00	100.00	—	—	—
广州江河	100.00	100.00	—	—	—
澳门江河	99.01	99.01	—	—	—
新加坡江河	100.00	100.00	—	—	—
阿联酋江河	49.00	49.00	详见附注五、2	—	—
澳大利亚江河	100.00	100.00	—	—	—
香港江河	100.00	100.00	—	—	—
马来西亚江河	100.00	100.00	—	—	—
美洲江河	100.00	100.00	—	—	—
卡塔尔江河	49.00	49.00	详见附注五、2	—	—
加拿大江河	100.00	100.00	—	—	—
大连江河	100.00	100.00	—	—	—
印度江河	99.00	99.00	—	—	—
越南江河	100.00	100.00	—	—	—
印尼江河	100.00	100.00	—	—	—

(3)报告期内未发生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总额

项 目	2011-6-30	2010-6-30
主营业务收入	2,142,115,554.98	1,936,509,375.78
其他业务收入	725,831.35	217,749.41
小 计	2,142,841,386.33	1,936,727,125.19
主营业务成本	1,774,774,274.07	1,562,946,947.26
其他业务成本	690,643.53	704,456.40
小 计	1,775,464,917.60	1,563,651,403.66

(2)业务分类

①营业收入（分产品）

	2011-6-30	2010-6-30
一、主营业务收入		
幕墙系统	2,142,115,554.98	1,936,509,375.78
小 计	2,142,115,554.98	1,936,509,375.78
二、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	725,831.35	217,749.41
其他收入		
小 计	725,831.35	217,749.41

合 计	2,142,841,386.33	1,936,727,125.19
-----	------------------	------------------

②营业成本（分产品）

一、主营业务成本	2011-6-30	2010-6-30
幕墙系统	1,774,774,274.07	1,562,946,947.26
小 计	1,774,774,274.07	1,562,946,947.26
二、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销售	690,643.53	704,456.40
其他成本		
小 计	690,643.53	704,456.40
合 计	1,775,464,917.60	1,563,651,403.66

(3)主营业务分地区

①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一、主营业务收入	2011-6-30	2010-6-30
中国大陆	1,578,577,402.75	1,244,795,500.39
海外（包括中国港澳）	563,538,152.23	691,713,875.39
合 计	2,142,115,554.98	1,936,509,375.78

②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一、主营业务成本	2011-6-30	2010-6-30
中国大陆	1,315,068,451.63	1,124,047,325.53
海外（包括中国港澳）	459,705,822.44	438,899,621.73
合 计	1,774,774,274.07	1,562,946,947.26

(4)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①2011 年 1-6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98,679,482.85	4.61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884,507.41	4.38
OGER Abu Dhabi LLC	93,359,793.81	4.36
广东利通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77,483,194.96	3.62
浙江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8,089,723.01	2.71
合 计	421,496,702.04	19.68

5.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2011-6-30	2010-6-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处置投资收益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24,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	382,371.13	
合 计	382,371.13	17,024,000.00

(2)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1-6-30	2010-6-30
澳门江河现金分红		17,024,000.00
合计		17,024,000.00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1-6-30	2010-6-30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900,049.08	121,001,645.0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366,332.31	40,387,802.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94,622.16	7,158,405.35
无形资产摊销	2,317,401.43	2,266,971.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1.97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5,527.55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976,848.34	9,699,494.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2,371.13	-17,024,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279.12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2,839,246.10	-138,639,147.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718,821.79	-390,251,909.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77,264.59	1,306,897.5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351,904.99	-364,093,840.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034,144.17	57,304,613.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57,275,843.33	423,373,077.7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3,241,699.16	-366,068,463.8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11-6-30	2010-6-30
一、现金	194,034,144.17	57,304,613.89
其中：库存现金	1,022,638.03	736,137.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515,354.36	55,601,883.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96,151.78	966,592.73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034,144.17	57,304,613.89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7,859.83	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00,336.25	当期新增政府补助及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额合计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9,411.60	计提诉讼损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77,898.68	远期外汇掉期合约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6,268.10	
所得税影响额	-533,393.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151.31	
合计	2,597,453.1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3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8	0.30	0.30

八、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2、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刘载望

2011 年 8 月 29 日